

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电子文函

皖粮仓网函〔2022〕17号

关于抓紧完善粮食企业安全设施设备确保 储粮安全和生产安全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（粮食局），省粮食集团，局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粮食购销领域专项整治工作要求，强化专项巡视问题整改，推动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责任措施落实到位，坚决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，守牢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储粮安全和生产安全底线，现就抓紧完善粮食企业安全设施设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高度重视，抓紧梳理排查问题隐患

各地要按照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、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要求，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全省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、全省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攻坚行动和安全生产大检查等工作，重点排查粮食企业安全责任和措施是否落实到位、各项作业是否符合安全规定、必要的安全设施设备和装置是否配足配齐等。

二、立行立改，扎实推进问题整改落地见效

各地粮食和物资储备行政管理部门要坚持目标导向和

问题导向，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要分门别类建立台账，落实“三单”，实行闭环管理。要督促引导粮食企业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投入机制，加大安全生产资金投入，完善消防设施设备。对于没有系留装置和安全绳的高大平房仓，必须尽快配足配齐并确保有效使用，坚决防止粮堆埋人事故发生。

三、严格责任，着力提高安全检查质量和效果

各地粮食和物资储备行政管理部门要按照“三管三必”要求，切实履职尽责，督促粮食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要综合运用通报、约谈、警示、提醒等手段加大督导力度，通过明查暗访、突击检查、回头检查、交叉检查等方式，提高检查质量和效果。

请各市于4月30日前汇总《2022年全省完善粮食企业安全设施设备情况统计表》，报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安全仓储与科技处。

联系电话：0551-62870750

电子邮箱：lswz_aqckjc@in.ah.cn

附件：2022年全省完善粮食企业安全设施设备情况统计表

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2022年4月6日